

560
24

財政學研究

神州國光社出版

A. C. Rogore 著

陳漢平 譯

財政學研究

神州國光社出版

財政學研究

版權
之證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六月出版

著者	A. C. Rogore	譯者	陳漢平	出版者	曾獻聲	發行所	神州國光社 上海河南路六十號 電話二二三九八號	印刷者	神州國光社印刷所 上海新開路福康路 電話三一〇九〇號	分售處	各省神州國光社 各大書局	實價	一元二角
----	--------------	----	-----	-----	-----	-----	---	-----	--	-----	-----------------	----	------

著者原序

本書名為財政學研究 (A Study in Public Finance) 而不曰財政學 (Public Finance) 因為不是一切財政學上的問題本書都會講到，本書另自成一系統。本書之外，作者尚有福利經濟學 (The Economics of Welfare) 與工業的變動 (Industrial Fluctuations) 二書，此三書實為作者對於經濟學見解的全部。在本書的第一編和第三編中，有一部分材料是從作者戰時經濟學 (Political Economy of War) 一書中取來，現在，這本小冊子已經絕版了。又有一部分材料是從第一版福利經濟學的第四編中取來，這些在該書第二版時已經刪去了。自然，這些材料都經重新考慮，加以修改。而本書第二編租稅論，則除去第十四章和第十六章以外，其餘大體都是新的稿子。(下略)

一九二七年九月 披谷

譯者序

披谷財政學研究一書，可說是晚近關於財政學理論英文著作中最好的一本。牠的說理以最小犧牲原則出發，分從分配影響與公佈影響兩方面來觀察各種稅制公債等的長短得失，更參照以行政方面的難易利弊。分配與公佈兩方面的影響須看各種事物的供求的伸縮性如何，而各種事物的供求伸縮性，又須看牠的界限效用與界限成本如何，所以就全部的理論看來，牠只是界限主義的應用。但是以界限主義來說明一般的犧牲與獲益，我們以為是沒有危險的。披谷說來一線相通，很有系統，很便於理解，這是這種理論的好處。他所用的方法，也是經典學派與界限主義者所常用的抽象法，在先常有一些非事實的假定，然而剝繭抽絲，只要用的細心，這種方法却也確能助人思考。因此種種，所以譯者很高興把這本書譯了過來，以貢獻於國內有心研究財政學者。不過一般人大都承認：英國人寫書不像美國教科書那樣層次井然，英國人學者的氣味較重，全文雖有布局，然而表面却像信筆寫來，隨

意起止。披谷此書便彷彿如是，他的文字是很精細的，但是曲折太多，必須細心研讀，才能辨其連絡，識其真意。本書初稿以半年譯成，而復稿校閱，費時也差不多有三四個月。譯文雖力求其流利顯豁，不蹈時弊，然而原文如彼，艱晦處恐仍不免，惟讀者正之。

一九三〇年十二月

陳漢平

第一編 總則

財政學研究目錄

第一編 總則

第一章 弁言.....一

(一)現代財政之主要形式——貨幣收支。

(二)財政的實質——同一形式之下可有不同的實質。

第二章 補償原則.....五

(一)政府強迫購買或徵發手段之使用。

(二)補償原則——凡人非有重要的不同之處皆當受同等的待遇。

(三)上項原則之適用——適用於從同類中徵用若干件時比較容易；

(四)適用於徵用某類貨物的全類時較難。

第三章 消耗性的經費與移轉性的經費……………三三

(一)消耗性經費與移轉性經費的區別。

(二)無此分別時所產生的錯誤觀念。

(三)今日英國預算中移轉性經費與戰前之大小比較。

第四章 政府消耗性的經費的來源……………三一

(一)來源的種類。

(二)現在的負擔與將來的負擔。

第五章 政府所得與國民所納兩者的關係……………四一

(一)關係政府所得多少的事項：

(1)政府制定物價的政策，

(2)人民所節省的使用途。

(二)政府制定物價的效果。

(三)人民所節省之用途不同，其對於公家影響亦不同。

(四)國民的責任。

(五)爲使人民所節省的用途合乎政府需要，政府所可採取的方法：

(1)宣傳，(2)課稅，(3)直接分配

第六章 政府經營企業時所需經費的來源……………五五

(一)政府任意經費的籌措，當考慮人民納稅時所增加的負擔。

(二)界限成本(Marginal cost)當與界限收益(Marginal return)

平衡的觀念。

(三)收稅的強迫性質其對於國民福利的間接影響。

第二編 租稅

第一章 租稅原則……………七一

(一)最小犧牲原則與犧牲均等原則。

(二)結論：最小犧牲原則較切實用。

第二章 租稅制度與租稅公式……………七九

(一)各種租稅制度可以一個或數個租稅公式代表之。

(二)估稅的客體常為某數的貨幣。

(三)各種租稅公式的比較。

(四)租稅的一般的規定——同類的人不能有歧異的待遇。

第三章 各種租稅間之相互影響……………八九

第四章 最小犧牲原則與租稅的分配方面的影響……………九五

(一)分配方面與公佈方面。

(二)分配方面的考慮應就全部租稅系統而論。

(三)單就租稅的現在的直接的犧牲而論，最小犧牲原則所指示的，為納稅者當使其受均等的界限犧牲。

(四)但是若更就其對於資本積蓄與工作效能兩方面的影響

而論，此種稅法又與最小犧牲原則不合。

第五章 最小犧牲原則與租稅公佈在各人所得相同的一社會中

所發生的影響……………一〇九

(一) 在各人所得(進款)相同的社會中，租稅引起納稅者減少工作的危險性小者，其犧牲較小，引起工作減少的危險性大者，其犧牲性較大。

(二) 租稅產生同額收入，稅率高者較劣，稅率低者較優。

(三) 累減稅比例稅與累進稅的比較(公佈方面)：累減稅優比例稅，比例稅優於累進稅。

(四) 但就實際而論大多數人的工作都是缺乏伸縮性的，因此上述三種租稅制度的公佈方面的差異不致很大。

(五) 稅收額愈大，較優稅式的優勝處亦比較愈大。

第六章 分配與公佈兩方面影響綜合的研究……………一二三

(一)因爲一切租稅都須作一般的規定，所以無論在分配方面與公佈方面都難望有圓滿的稅制。

(二)公佈方面與分配方面的一致。

(三)累進稅對於實際社會，即在公佈方面，也不似理論上的弱於累減稅。

(四)分配方面的考慮在實際社會較公佈方面爲重要。

第七章 犧牲均等的所得稅……………一二九

(一)犧牲均等所得稅研究的用意。

(二)所得的定義。

(三)所得相等的人，家產境況不必相等。

(四)勤勞所得與投資所得的不同。

(五)犧牲均等所得稅的條件。

(六)犧牲均等所得稅的公式。

(七)這種公式在某種環境之下便是比例稅，在某種環境之下

便是累進稅，又在某種環境之下便是累減稅。

(八)在此實際社會中某種程度的累進稅率是合理的。

(九)稅收額大小不同，其合用的公式類別當又不同。

第八章 課稅與津貼與富源分配不適當的糾正……………一五三

(一)財富使用方向不適當的原因。

(二)各種原因的說明。

(三)課稅與津貼的政策。

第九章 人民進款不同種用途的不同的租稅待遇……………一六一

(一)財富用途不同的分別待遇問題。

(二)本問題在公佈方面的關係。

(三)本問題在分配方面的關係。

(四)技術管理方面的關係。

(五)餘論：各方面所指示的分別待遇法各不相同，而各國政府現在所實行的辦法又各與此不相合。

第十章 所得稅與儲蓄……………一七九

(一)英國式所得稅制對於儲蓄的不利。

(二)此不利儲蓄的分別待遇在經濟學上毫無根據。

(三)補救的方法：

(1)儲蓄免稅(直接法)在行政管理方面的困難。

(2)改用商品消費稅(間接法)的困難。

第十一章 進款來源不同的分別待遇……………一九三

(一)工作所得(勤勞所得)與財產所得(投資所得)的分別。

(二)若財產所得絕對不能隨意變更，於是從公佈方面立論，租稅便可集中在這類收入，但實際不如是。

(三)財產所得免稅雖能補救前章不利儲蓄的弊害，但是勢必

使工作所得稅率有很大的增加。

(四) 工作所得增稅的弊害，公佈方面與分配方面。

(五) 相當時期內投資所得免稅的辦法。

(六) 此種辦法的困難。

第十二章 從投資所得估稅與從財產價值估稅之比較……………二〇五

(一) 兩種估稅法的比較。

(二) 結論：投資所得稅爲較優的一法。

第十三章 遺產稅與投資所得稅……………二二一

(一) 遺產稅之合理。

(二) 遺產稅與投資所得稅二者優劣的關鍵：二者對於儲蓄的

影響各如何。

(三) 分析與結論：二者優劣難分。

(四) 改良遺產稅辦法。

第十四章 土地公共價值的課稅……………一二七

(一) 非改良地價稅之合於公佈方面的理想。

(二) 澳洲與新西蘭實行的事例。

(三) 非改良價值即馬沙爾所謂土地的公共價值。

(四) 土地公共價值課稅的分配方面的關係。

(五) 適宜的(非高率的)土地公共價值稅是合理的。

第十五章 獨占稅……………一二九

(一) 獨占之當禁止而不在課稅。

(二) 如必無法禁止課稅所以奪回其不當的利益。

第十六章 意外收益的課稅……………一四三

(一) 意外收益稅與公佈方面及分配方面的關係。

(二) 英國戰時的額外利潤稅。

(三) 平時的土地增價稅。